**成果支撑材料提交要求**

研究生实习实践期间，符合申报条件的成果【含产品与样机、专利（含申请）、著作、软件著作权、论文、标准、获奖、成果转化等】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，具体提交要求如下：

1.产品与样机扫描件包含企业证明材料（含产品与样机功能及创新性介绍、社会经济效益、个人贡献说明及相关照片、知识产权是否归属浙江大学或共同署名情况等）。

2.授权专利扫描件包含专利证书授权页；未授权专利扫描件包含专利受理书扫描件和专利请求书扫描件。

3.著作扫描件包含封面、封底和版权页。

4.软件著作权扫描件包含著作权证书和登记申请表。

5.论文扫描件包含封面、封底、目录和论文全文（含收录证明）。

6.标准扫描件包含封面、版权页、发布公告、前言和目次。

7.获奖扫描件包含显示单位和个人排名的获奖证书。

8.成果转化扫描件包含企业证明材料（含成果技术说明、社会经济效益、个人贡献说明及相关照片、知识产权是否归属浙江大学或共同署名情况等）。